切　　結　　書

立切結書人所有下開不動產權狀，確係保管不慎，遺失屬實致未能檢附，特立本切結書，如有虛偽不實致損害他人權益者，立切結書人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上一切責任。

具切結書人:　　身分證統一編號:　　簽章:

戶籍地址: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區_____村里_____街路____段____巷____弄____號____樓

電話:

1、重測前:

段名	土地地號	建物建號	
□中溪洲段柏腳廊小段			共　　筆
□紅柴林段紅柴林小段			
□紅柴林段八王圍小段			
□萬貴段			
□義富段			
□健富段			

2、重測後:

段名	土地地號	建物建號	
□貴林段			共　　筆
□紅柴林段			
□新萬貴段			
□新義富段			
□新健富段			

此致　　宜蘭縣羅東地政事務所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